

2026 年度呼伦贝尔市水利事业发展中心 预算公开



批复时间：2026 年 2 月 14 日

公开时间：2026 年 3 月 2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6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1. 坚持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水利工作的主线，贯穿于水土流失、饮水安全、水利工程、水政服务及自身建设等全过程各方面。
2. 配合市水利局开展全市水资源、河道水域、水工程、水土保持等水事活动方面跨区域及重大案件的行政处罚，以及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等行政执法辅助性、事务性工作。
3. 参与拟订全市水利行业规划并组织实施，协助制定全市水利计划执行、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等有关制度；协助开展水利水电工程前期有关报告和方案的审查工作。
4. 承担全市水土流失调查、综合防治、监督管理、检测评价的技术支撑工作。
5. 承担农村牧区水利、农村水电和农村牧区饮水安全工程建设与管理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中型灌区和泵站工程建设与改造的技术支撑工作。
6. 承担市本级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全市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相关考核、市本级水权收储转让与交易、市本级节约用水及节水型社会建设的技术支撑工作。
7. 参与拟订全市水利政策法规、水利地方立法项目建议，以及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草案技术工作。

8. 承担全市水利工程运行管理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全市水利工程质量监督、督查、考核、稽察、安全生产及质量事故调查的技术支撑工作。

9. 协助开展水旱灾害防御、防洪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的相关工作；承担全市水情、雨情、预防预测预警工作；承担防洪、防凌应急抢险技术支撑工作。

10. 承担河长制湖长制工作督查、考核，以及河湖“清四乱”、河流湖泊水域岸线管理等技术性、事务性工作。

11. 承担水利工程建设管理、质量管理、市级重点水利工程建设监督管理和信用体系建设的技术支撑工作。

12. 承担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相关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包括办公室、计划规划科、水资源保护科、政策法规科、工程建设科、农村牧区水利水保科、工程运行科、河湖管理服务科、水政服务科。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单位 2026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呼伦贝尔市水利事业发展中心。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呼伦贝尔市水利事业发展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三、2026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高质量编制“十五五”规划。依据国家、自治区关于“十五五”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的总体要求，以自治区和呼伦贝尔市水网规划为引领，高质量编制呼伦贝尔市“十五五”专项规划。

(二)推动农牧项目储备和提供技术支撑。配合市水利局加快推进谋划储备的水磨、团结、机耕、振兴中型灌区改造实施方案及2个新建中型灌区项目前期工作；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全链条全流程监管，开展在建项目现场检查和验收项目核查工作；持续推进水土保持重点项目。科学编制本年度《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报告》。

(三)落实水旱灾害防御工作和安全生产工作。持续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汛减灾工作重要指示精神，持续增强防汛减灾技术支撑水平。紧盯在建、运行工程安全度汛和施工现场高处作业、动火作业、临时用电等重点环节，配合局机关相关科室加大督导检查力度。推动扎敦水库创建水库运行管理矩阵试点建设。

(四)提升河湖工作落实质效。继续开展“清槽行动”，指导旗市区从严落实主河槽区禁种管控要求，结合实际情况补充定桩，进一步完善主要支流的一线两区划定。将河湖“四乱”问题、违法违规采砂问题利用“一张图”“一张网”平台，推送至有关旗市区，责任到河段、责任到人；做好采砂规划技术审查，督促有关旗市区修改完善；将“清四乱”工

作继续纳入常态化规范化管理，与各相关责任单位加强联动。根据市河湖长制办公室要求，按时间节点定期调度指导各旗市区遥感图斑复核“回头看”进度，明确整改责任、措施和时限。

(五)严格落实规划水资源论证制度。科学确定“十五五”期间旗（市、区）用水总量管控指标体系，将用水总量控制指标分水源、分行业进一步细化分解到旗（市、区）。配合局机关开展 2026 年度违规取水专项整治行动。

(六)助力项目持续开展建设。协助局机关推进 2026 年新建的中小河流治理工程开工建设和 2026 年续建项目的后续实施工作。对完工未验收项目的验收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实行动态管理。协助局机关丰富“十五五”项目储备，推进项目前期工作，为项目后续实施提供规划依据。

(七)强化普法责任落实法治担当。坚持“依法、便民、廉洁、高效”的服务宗旨，树立热情接待、耐心解答、积极引导、微笑服务、举止得体的服务理念。全面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根据“八五”普法相关工作制定工作计划；做好法治考核工作；持续履行普法责任，不断完善普法工作机制。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6 呼伦贝尔市水利事业发展中心 2026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076.7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76.97 万元，增长 7.7 %。其中：

(一) 收入预算总计 1076.7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076.77 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76.7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9.62 万元，增长 9.08 %。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的上涨及社保基数每年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7)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9)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2. 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 支出预算总计 1076.7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076.77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84.16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工资和养老保险缴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4.25 万元，增长 8.39%。主要原因是：本年事业单位新调入人员增加的社会保险缴费和新增退休人员增加的退休费等预算支出。

(2) 卫生健康（类）支出 82.48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保险和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9.89 万元，增加 13.62%。主要原因是：本年事业单位新调入人员增加的医疗保险缴费和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预算支出及因基数增加而增加的预算。

(3) 农林水（类）支出 734.93 万元，主要用于机构运转、水利行业业务活动和人员工资等方面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48.08 万元，增加 7.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的增加工资较上年增加以及社保保险基数上涨从而形成以上差异。

(4) 住房保障（类）支出 75.21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4.76 万元，增加 6.76%。主要原因是：本年有事业单位新调入人员增加及缴费基数上涨造成的增加。

2. 年终结转结余0万元，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呼伦贝尔市水利事业发展中心 2026 年度收入预算总计 1076.77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076.77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76.77 万元，占 100 %；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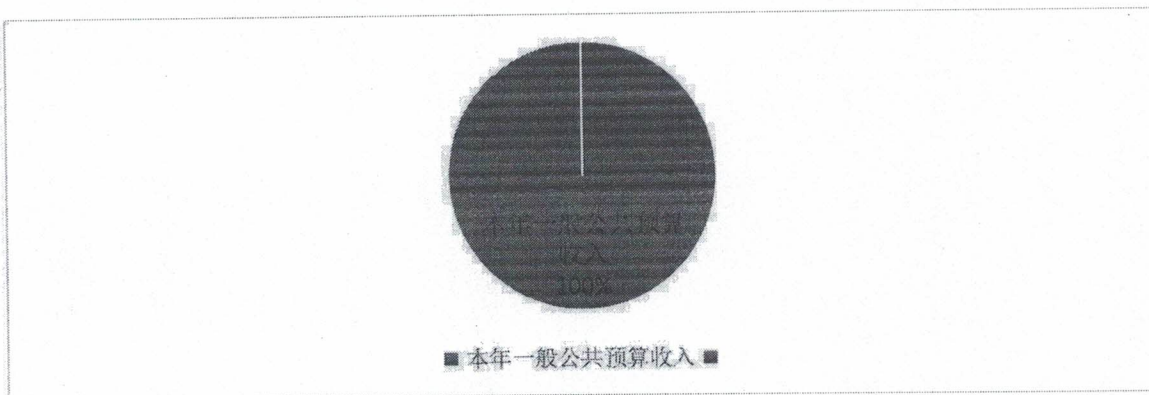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

图 1.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呼伦贝尔市水利事业发展中心 2026 年度支出预算合计 1076.7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076.77 万元，占 10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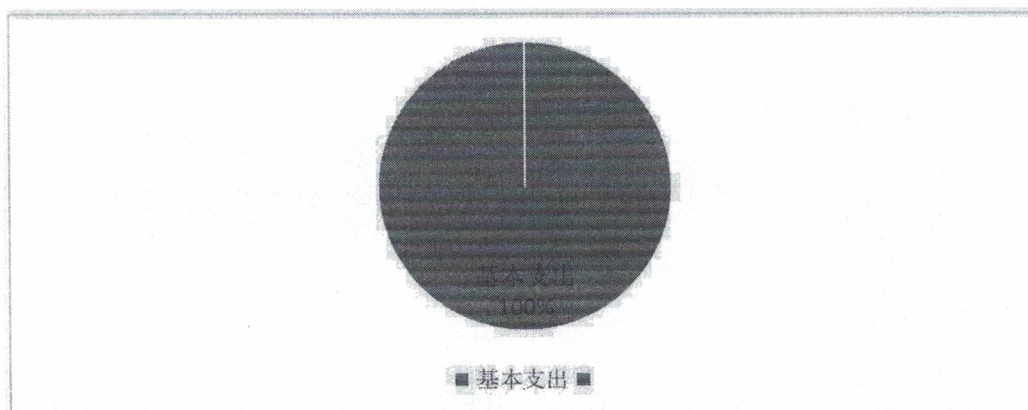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 %；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

图 2.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呼伦贝尔市水利事业发展中心 202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076.77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76.97 万元，增长 7.7%。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的上涨及社保基数每年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呼伦贝尔市水利事业发展中心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076.7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6.97 万元，增长 7.7%。具体情况如下：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年初预算数为 184.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25 万元。其中：

1.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96.4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42 万元，减少 0.43%。变动原因：本年退休人员死亡 1 人而减少的事业单位退休费预算支出。

2.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年初预算 87.7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67 万元，增加 20.09%。变动原因：本年事业单位新调入人员增加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及缴费基数上涨从而增加预算支出。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为 82.4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9.89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51.3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93 万元，增加 15.62%。变动原因：本年事业单位新调入人员增加的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预算支出。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 31.1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96 万元，增加 10.49%。变动原因：本年事业单位新调入人员增加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及基数的上涨而增加预算支出。

（三）农林水（类）

农林水支出类年初预算数为 794.9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8.08 万元。其中：

1.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年初预算 794.9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8.08 万元，增加 7.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的增加工资较上年增加以及社保保险基数上涨从而形成以上差异。

（四）住房保障（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为 75.2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76 万元。其中：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75.2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76 万元，增加 6.76%。变动原因：本年有事业单位新调入人员增加及缴费基数上涨造成的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呼伦贝尔市水利事业发展中心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076.7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69.4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二）公用经费 107.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呼伦贝尔市水利事业发展中心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6.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4 万元，占 69.84%；公务接待费支出 1.9 万元，占 30.16%。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6.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4.4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4.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呼伦贝尔市水利事业发展中心 2026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呼伦贝尔市水利事业发展中心 2026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呼伦贝尔市水利事业发展中心 2026 年度预算安排项目0个，项目预算总金额0万元。其中，财政本年拨款金额0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单位资金0万元。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呼伦贝尔市水利事业发展中心 2026 年度机构运行经费预算支出107.35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3.05万元，减少2.76%。主要原因是：响应缩减开支。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呼伦贝尔市水利事业发展中心 2026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14.50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10.10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4.4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呼伦贝尔市水利事业发展中心共有车辆 6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业务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4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呼伦贝尔市水利事业发展中心 2026 年度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 21 个，公开项目 21 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 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预算 1076.77 万元，占全部项目预算的 10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

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是指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八、“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构运行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 刘岩

联系电话: 13347039262